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5,663,146.12	27.21	249,700,879.41	2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944.67	-96.23	-31,754,439.50	-19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849.61	-97.51	-36,427,374.84	-239.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42,698,524.6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96.15	-0.44	-16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96.15	-0.44	-167.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减少2.20个百分点	-2.96	减少6.1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31,589,846.65	154.37	80,650,707.87	80.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89	增加14.94个百分点	32.30	增加9.8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99,197,616.74	1,237,109,284.92		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86,449,047.20	1,090,607,196.02		8.7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公司专注网络安全上游核心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2022年持续加大研发端、销售端投入占收入比重,扩充新产品线布局,建设区域销售体系,不断夯实公司在上游的核心地位。

2022年,中国经济发展的外部不确定性不断加剧,国内新冠疫情持续反复。受整体宏观经济和疫情影响下,公司前三季度市场开拓受限,交付、出货、验收等核心供应链环节因物流运输、隔离等外部因素导致有所延后。公司克服诸多不利因素,努力从新产品新渠道实现业务的高质量发展。2022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亿元,同比增长25.37%,实现归母净亏损3,175万元,前三季度实现亏损收窄。

二十大报告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大基础设施、金融、网络、数据等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未来,公司将坚持贯彻落实国家发展和安全战略,继续深耕网络安全上游核心技术,完善产品线布局,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质增效,增强综合实力。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081.54	1,761,23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35,892.42	3,775,947.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7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4,856.19	856,357.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71	415.85	
合计	355,095.06	4,672,935.3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96.23	主要系销售及研发团队扩张,人员及配套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195.92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97.51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239.62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202.15	主要系支付货款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96.15	主要系归母净利润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167.69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96.15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167.69	同上
研发投入_本报告期	154.37	主要系研发团队扩张,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80.14	主要系研发团队扩张,人员费用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竹	境内自然人	18,844,000	26.24	0	0	无	0
石河子市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80,000	14.04	0	0	无	0
武汉光谷烽火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0,000	6.04	0	0	无	0
深圳市达晨鲲鹏二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0,000	3.51	0	0	无	0
苏长君	境内自然人	2,446,006	3.41	0	0	无	0
陈月英	境内自然人	1,282,546	1.79	0	0	无	0
黄志伟	境内自然人	1,212,824	1.69	0	0	无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天骥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3,000	1.06	0	0	无	0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000	0.97	0	0	无	0
朱玉莲	境内自然人	382,498	0.53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钟竹	18,8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44,000
石河子市崎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00
武汉光谷烽火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0,000
深圳市达晨鲲鹏二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000
苏长君	2,446,006	人民币普通股	2,446,006
陈月英	1,282,546	人民币普通股	1,282,546
黄志伟	1,212,824	人民币普通股	1,212,82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天骥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3,000
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朱玉莲	382,498	人民币普通股	382,4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达晨鲲鹏二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607,098.61	683,758,739.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686,000.00	40,098,6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70,092.01	19,611,179.71
应收账款	296,197,563.70	240,839,550.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764,179.83	26,476,696.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087,016.21	20,778,416.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654,070.85	36,728,485.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196,543.63	7,333,206.31
流动资产合计	1,089,762,564.84	1,075,624,904.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918,252.13	85,618,25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9,315.36	689,315.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810,457.13	52,738,046.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34,917.55	6,225,377.44
无形资产	14,328,237.34	10,732,600.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3,872.39	5,480,78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435,051.90	161,484,380.66
资产总计	1,299,197,616.74	1,237,109,28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286,420.51	63,127,348.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962,504.79	27,782,363.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9,365.49	1,426,10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945,597.61	32,663,009.34
应交税费	6,180,788.12	10,893,652.54
其他应付款	5,530,487.31	4,093,530.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9,530.01	4,568,090.23
其他流动负债	330,117.51	115,254.21
流动负债合计	111,854,811.35	144,659,350.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3,744.78	1,088,874.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2,260.10	594,391.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6,004.88	1,683,265.51
负债合计	112,640,816.23	146,342,615.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6,100,908.00	51,29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0,108,511.56	787,342,938.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33,661.51	433,661.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79,550.58	19,479,550.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0,326,415.55	232,057,04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6,449,047.20	1,090,607,196.02
少数股东权益	107,753.31	159,47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6,556,800.51	1,090,766,668.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9,197,616.74	1,237,109,284.92

公司负责人:钟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振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振富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49,700,879.41	199,169,968.89
其中:营业收入	249,700,879.41	199,169,968.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283,954.51	182,563,343.44
其中:营业成本	104,488,876.99	77,465,797.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87,584.16	1,809,301.40
销售费用	61,486,282.39	29,127,823.15
管理费用	35,915,818.11	32,726,092.93
研发费用	80,650,707.87	44,772,018.66
财务费用	-1,345,315.01	-3,337,689.92
其中:利息费用	1,557,121.00	2,244,022.89
利息收入	2,994,507.86	5,145,812.79
加:其他收益	12,447,214.86	14,190,101.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5,947.14	6,890,123.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64,414.51	1,290,852.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738,327.61	38,977,693.4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47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45,797.61	38,977,693.41
减:所得税费用	1,060,361.49	6,499,575.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06,159.10	32,478,117.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06,159.10	32,478,117.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54,439.50	33,106,736.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719.60	-628,619.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06,159.10	32,478,117.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754,439.50	33,106,736.5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719.60	-628,619.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钟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振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振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112,775.49	222,663,844.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88,430.78	12,990,851.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80,670.41	9,526,14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81,876.68	245,180,846.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343,081.65	129,300,203.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032,522.25	71,229,266.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43,992.91	31,572,56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60,804.48	60,305,87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180,401.29	292,407,90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98,524.61	-47,227,06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4,000,000.00	1,6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74,577.28	6,890,123.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874,577.28	1,687,890,123.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71,806.48	4,005,158.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7,800,000.00	1,683,820,40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771,806.48	1,687,825,56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97,229.20	64,55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484,774.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81,506,89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484,774.32	81,506,89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300,000.00	57,319,89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33,311.00	16,983,305.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40,661.00	74,303,19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44,113.32	7,203,697.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544.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151,640.49	-39,914,26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758,739.10	530,150,34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607,098.61	490,236,083.16

公司负责人:钟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振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振富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2-056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0月26日,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博通”)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8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1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79.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6.88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777.96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5,730.38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047.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9]第27-000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09月0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0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公司作为募投项目中“深度网络安全嵌入系统升级与其虚拟资源池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武汉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中“安全可视化与态势感知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其余项目实施主体不变。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翔支行及天风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翔支行及天风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8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聘请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华安证券”)担任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由华安证券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天风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华安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华安证券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花旗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思普崚”)、武汉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思普崚”)分别与华安证券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2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上海安博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中“深度网络安全嵌入系统升级与其虚拟资源池化项目”、“安全可视化与态势感知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安全应用研发中心与攻防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2022年9月2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思普崚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安博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黄浦支行及保荐机构华安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深度网络安全嵌入系统升级与其虚拟资源池化项目	15,800.00	15,800.00
2	安全可视化与态势感知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663.00	7,663.00
3	安全应用研发中心与攻防实验室建设项目	6,311.00	6,311.00
合计		29,774.00	29,774.0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67,047.58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37,273.58万元。

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情参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001)。

2019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2月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9-003)。

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情参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32)。

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1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此项议案,详情参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21)。

2021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情参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20)。

2022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情参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2-047)。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证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需求前提下,拟使用1亿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支出。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亿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6.83%,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关于“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12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实际经营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因此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必要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及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2、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2-060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0月26日,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